

上海上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上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备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有关规定，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于2018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重大事项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本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4日起暂停转让。

由于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的复杂性，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公司股票共进行2次延期恢复转让，现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2月28日。

引起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事由为公司拟与另外一家外资公司（以下简称“相关方”）在中国上海市新设一家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拟定的业务范围主要为国内外一线信息安全产品以及相关服务的增值分销业务。公司与相关方在合资注资与核心团队人员的注入等方面进行了长期协商谈判，在资金与人员结构等不确定的情形下，可能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现因此项目谈判长时间无实质性进展，经公司审慎研究，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筹划建立合资公司的计划。

鉴于公司申请股票暂停转让的事由已经消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1 月 16 日开始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恢复转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上海上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5 日